

2020 年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滨海湾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际、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经营、宣教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燃气、城市桥梁、户外广告、城市照明、生活垃圾和余泥渣土处理等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城市管理、经营、宣教相关公益活动；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的日常维护、管理和升级改造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统筹滨海湾新区、东莞港范围内的征地拆迁和企业搬迁工作。承担新区管委会和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18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86.76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86.76	本年支出合计	2,186.7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86.76	支出总计	2,186.76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186.76	2,186.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86.76	2,186.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86.76	2,186.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186.76	2,186.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86.76	342.50	1,844.2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86.76	342.50	1,844.26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86.76	342.50	1,844.26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186.76	342.50	1,844.26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8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86.76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86.76	本年支出合计	2,186.76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86.76	支出总计	2,186.76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186.76	342.50	1,844.26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86.76	342.50	1,844.26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86.76	342.50	1,844.26
[2120104]城管执法	2,186.76	342.50	1,844.26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42.5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85.30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7.42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50.50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8.0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2.81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5.2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1.2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8.6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3.43
[30203]咨询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9.44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2.2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43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6.4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8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7.59	87.59	0.00	0.00
“三公”经费	10.60	10.6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0	7.6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滨海湾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186.76万元，比上年增加963.26万元，增长78.73%，主要原因是：随着新区建设项目的加快，环卫及绿化管养范围加大；支出预算2,186.76万元，比上年增加963.26万元，增长78.73%，主要原因是随着新区建设项目的加快，环卫及绿化管养范围加大。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0.60万元，比上年增加3万元，增长39.47%，主要原因是：随着各项业务开展，对外与其他部门交流联系增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6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6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00万元，比上年增加3.0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随着各项业务开展，对外与其他部门交流联系增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

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7.59万元，比上年增加30.39万元，增长53.13%，主要原因是：随着新区建设项目的加快，各项职能业务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1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8.1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0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8.3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8.18万元，主要是便携式电脑、复印机、计算机、服务器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生活垃圾处置专项经费	110	产出目标：确保新区所有转运垃圾100%转运到长安镇垃圾转运站，不中途倾倒、不随意处置。 效果目标：新区内产出的生活垃圾做到“零堆存、零填埋”解决新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理问题。
新区绿化养护费	504	产出目标：新区绿化养护面积达到59.28万m ² 。绿化养护达到园林绿化一级养护效果。 效果目标：确保新区绿化养护保持一个高水平，改善新区投

		资环境，促使招商引资取得突破以保持市容环境优美、提升城市品质形象。
新区水面保洁费	419	<p>产出目标：对交椅湾片区范围内 7 条河涌水域（80.6 万 m²）和湾区一号南面海域 30 万 m² 进行环卫保洁。</p> <p>效果目标：新区河涌水质清、无污染。改善新区环境，保障新区建设发展。</p>
启动区环保工作项目经费	245.2	<p>产出目标：对启动区南岸、西岸、东岸重点区域进行日常海上垃圾打捞清理；涨潮时安排垃圾清理船打捞海上垃圾；退潮时安排滑板保洁员捡拾滩涂淤泥上的垃圾；台风暴雨后的保洁。</p> <p>效果目标：改善新区投资环境，促使招商引资取得突破以保持市容环境优美、提升城市品质形象。</p>
土地巡查外包服务经费	245.33	<p>产出目标：1、在指定岗位及交椅湾板块红线内值守、巡查、提醒、告知、教育、劝离非正常工作人员，管理车辆出入；防止事故发生，同事保证区域内各类财产的安全；2、协助城管分局开展巡查执法工作，及时发现、制止违法倾倒等行为；3、协助城管分局开展各项安全管理工作，制止游客钓鱼、网鱼、游泳等违法行为，防止事故的发生，同事保证园区内各类财产的安全；4、维护管理区域安全秩序，积极疏导来园群众；5、协助、配合城管分局完成其他城市管理工作。</p> <p>效果目标：维护滨海湾新区交椅板块治安环境、生态环境的稳定和谐。确保新区城市形象和招商引资环境得到进一步的提升和改善。</p>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